

31个单位和部门实现“零审批”

淄博梳理83个市直部门审批事项及收费,审批时限平均提速30%

本报12月25日讯(记者 李超) 25日,淄博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召开,淄博市政府秘书长董云波作了代表所提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据介绍,今年以来,淄博市级审批事项精简了62.2%,淄博31个单位和部门“零审批”。

董云波介绍,淄博市按照打造行政审批事项最少、行政效能最高、行政成本最低的“三最城市”目标要求,着力在清理

行政审批事项、规范行政审批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等方面下气力,求突破。先后出台了《淄博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关于在全市推行行政权力清单制度的实施意见》等一系列文件,建立了依法行政,提高效能的一系列制度。

同时,还编制了《淄博市市级行政审批事项目录》,启动工商登记便利化、建设项目“联审代办”和“一费制”等改革。实行项目主审全程代办和市区(县)

联网在线审批,审批时限比法定时限平均提速30%以上。

淄博还对83个市直部门单位行政审批事项涉及的收费项目进行梳理,编制了市级行政审批前置服务《涉及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目录》等3个目录,针对当前经济下行压力,对法定的市以下行政事业性收费一律缓交,除安全、环保外的所有涉企检查停止,为企业松绑减负。据了解,通过“减、放、并、停”等方式,淄博对多个

部门的市级行政审批事项进行再梳理,再压缩,行政“零审批”的市直部门、单位达到31个,成为全省市级行政审批事项保留最少的市之一。

下一步,淄博将继续进行行政审批事项清理工作,进一步减少行政审批管理层级,精简和下放投资审批、生产经营活动审批和资质资格许可认定事项。同时做好“接放管”,承接落实好国务院、省政府下放的审批事项,避免出现管理真空。

头条链接

市级行政审批只保留95项

目前,淄博保留的市级行政审批事项95项(行政许可项目82项,非行政许可审批13项),取消、调整管理方式的市级行政审批事项13项;下放区县实施的行政审批事项19项。

根据规定,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做好取消、下放区县的行政审批事项的落实和衔接工作,未经公布的行政审批事项一律不得实施。要切实加强后续监管,既要防止出现以备案、核准等名义进行变相审批,也要防止出现行政审批事项取消或下放后监管职能“缺位”或“不到位”现象。要切实按照转变政府职能、提高行政效能的要求,进一步规范和创新发展行政审批管理,全面推行“两集中、两到位”、网上审批和联合审批,简化审批手续,缩短审批时限,提高办事效率。

明年底村镇银行力争覆盖区县

旨在缓解“三农”融资难,已试点设立沂源博商村镇银行

本报12月25日讯(记者 李超) 近日,记者从淄博市金融办获悉,村镇银行设立步伐加快,目前淄博已经试点设立沂源博商村镇银行,力争在明年年底前实现村镇银行县域全覆盖。

今年年初,淄博市出台《关于金融支持小微企业发展意见》、《意见》提到,为完善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体系,淄博将争取3年内实现村镇银行县域全覆盖。

2011年,沂源博商村镇银行成立,据了解,该银行是经山东银监局批准的新型地方性股份制农村金融机构,是山东省第一家由农信系统发起设立的村镇银行,是山东省淄博市首家村镇银行。该银行更贴近三农,涉农程度更广更宽,可多层次满足当地多元化金融服务需求。

淄博还将推动地方金融组织的健康发展,缓解“三农”和小微企业的融资难问题。适量新设和支持鼓励小额贷款公司、民间资本管理公司做大做强,扩大实体经济融资渠道。鼓励支持民间资本发起设立小额贷款公司,鼓励符合条件的小贷公司增资扩股,增设分支机构,推动符合条件的小贷公司改制为村镇银行。



银行工作人员正在大棚内了解农户种植情况。

名词解释

村镇银行

村镇银行是指为当地农户或企业提供服务的银行机构。目前农村的金融市场还处于垄断状态,农民的贷款需求也无法得到满足,需要引进新的金融机构,村镇银行由此诞生。村镇银行旨在为所在区域农民、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服务,扩大农村金融供给。

村镇银行可经营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等多种业务。

淄博出台细则规范信访工作,推动事项及时解决

接到信访事项要在15日内答复

本报12月25日讯(记者 樊伟宏) 25日,记者从淄博市信访局获悉,淄博关于规范信访事项受理办理程序引导来访人依法逐级走访的实施细则出台。细则规定,信访部门接到信访事项能够当场答复的应当场答复,不能的应在15日内答复是否受理。

细则要求,各级人民政府和县以上人民政府工作部门要高度重视初信初访,及时就地妥

善处理信访事项,防止因受理不及时、办理不到位导致信访或上访上行。

要认真甄别和核实信访事项是否越级反映、是否已经过有权处理的机关受理或正在办理,信访事项是否终结等情况,根据具体情形,能够当场答复是否受理的,应当当场答复来访人;当场不能答复的,应当自收到信访事项之日起15日内书

面告知来访人是否受理,超过期限的要向来访人作出解释说明。有权处理机关必须在规定的期限内向来访人出具是否受理告知书。不属于本机关受理范围的,要指明受理机关。

此外,对属于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以及县级以上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职权范围内的信访事项,以及已经或者依法应当通

过诉讼、仲裁、行政复议等法定途径解决的,不予受理,但要告知来访人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程序向有关机关提出。而对处理(复查)意见不服,无正当理由超出期限未申请复查(复核)的,告知不再受理。对2005年5月1日新修订的《信访条例》实施前已经办结的信访事项,信访人不能提出新的事实或理由重新走访的,告知不再受理。

高青通报两起挥霍浪费公共财产问题

一村干部虚报开支吃喝被处分

本报12月25日讯(记者 李超) 25日,记者从市廉政在线网站获悉,高青县通报2起村干部挥霍浪费公共财产问题。

据通报,高青县田镇街道办乔家村村委会原主任崔连

一,任职期间村招待费支出47241.74元,其中无事由支出3986.4元,构成挥霍浪费公共财产错误;未将村五保户赔青款16406元计入村集体账目代管,构成违反财经纪律错误;虚增园林项目赔青款13000元

从村集体账目中列支,构成职务侵占错误。高青县田镇街道党工委给予崔连一留党察看两年处分。

高青县黑里寨镇聂寺村原党支部书记聂建忠,任职期间虚报村修路、打井设备购置开

支17940元,用于村集体吃喝招待,构成挥霍浪费公共财产错误;在村内基础设施建设中未认真履行职务,给村集体财产造成重大损失,构成失职渎职错误。高青县黑里寨镇党委给予聂建忠留党察看两年处分。

宾馆一次性用品必须齐全无拆封

本报12月25日讯(记者 樊伟宏 通讯员 孙茂倬 阎琳) 25日,记者从市卫生局卫生监督局获悉,近日市卫生监督局就公共健康管理、消毒产品使用等方面,发布多项健康警示,提醒市民注意防范。

元旦期间,商场、超市等公共场所人口密度大、人员杂、流动性强,易导致流感、流脑等传染病的传播和流行。市卫生监督机构近日对大型商场、超市、长途车站等12家公共场所进行了卫生监督检查。

市民外出住宿不要选择到无卫生许可证旅店住宿。入住时要检查床单、被套、枕巾、毛巾等是否做到一客一换,无头发丝等杂物;茶杯、口杯等公共用品无异味、无水渍;如旅店提供一次性用品的应检查是否齐全无拆封。要保持房间通风,房间内要经常开窗换气。如果消费者发现旅店存在无证经营或者卫生不合格的情况,可向当地卫生监督部门投诉举报。

酒驾被逮住 司机下跪求情

本报12月25日讯(记者 孙慧瑶 通讯员 杨丽 徐建彬) “平安夜”里酒后驾车,遇交警夜查,有的“失声”痛哭,甚至不惜下跪“求情”。24日晚,张店交警严查各类交通违法行为,16名“酒司机”被查。

当晚凌晨1时许,民警在张店柳泉路某商场路段检查,一辆黑色轿车驾驶人在民警准备将其带到警车上进行检测途中,该驾驶人掉头就跑,没跑几步就被民警拦下。其先语无伦次的不知道说些什么,然后突然放声“痛哭”。“哥呀……我真不是故意的啊……”。被民警严厉喝止后,没想该男子突然要给民警“下跪”求情。另一个“酒驾男”则在求民警“宽大”处理无果后,狠狠打了自己一个耳光,坐在车里一言不发。民警对二人依法进行了处理。



张店交警平安夜指挥交通。 本报通讯员 徐建彬 摄